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

SIASUN

主办报价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i
释 义	1
一、声明	2
二、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3
(一) 公司现所有股东在 2008 年 6 月 6 日前均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3
(二) 对大客户依赖风险	3
(三)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而导致的坏账风险	3
(四) 税收优惠到期影响利润的风险	3
(五) 关联交易处理不当风险	4
(六) 资产完整性风险	4
三、北京市政府批准公司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情况	5
四、主办报价券商推荐及协会备案情况	6
五、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7
六、公司股份报价转让情况	8
七、公司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情况	9
(二) 历史沿革	9
(三)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12
(四) 主要股东及其出资情况	12
(五) 股份转让限制情况	14
(六) 员工情况	14
(七) 股权结构	16
(八) 内部组织结构	1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9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9
(二) 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21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21
九、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22
(一) 业务情况	22

(二)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专利技术的有效期	23
(三)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6
(四)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7
(五) 核心技术情况	27
(六) 研究开发情况	29
(七) 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29
十、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32
(一) 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32
(二)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34
十一、公司治理	38
(一) 公司章程中有关股东权利、义务的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8
(二) 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和议事规则	42
(三) 三会实际执行情况	44
(四) 公司章程中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和规则	44
(五) 公司章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	46
(六)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	46
(七) 同业竞争	47
(八) 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48
十二、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49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最近一期股东权益变动表	49
(二) 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53
(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53
(四)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55
(五) 重大债务情况	60
(六) 股东权益情况	63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63
(八)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66
(九) 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分配情况	66
(十) 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	67
十三、备查文件目录	69

释 义

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新松佳和有限公司	指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新松	指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自动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中科院	指	中国科学院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或北京新松佳和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关联关系	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报价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挂牌	指	公司股份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COTS	指	英文“Commerical—off—the shelf”的缩写，中文意思为商用成熟技术
PCI	指	局部总线（总线是计算机用于把信息从一个设备传送到另一个设备的高速通道），英文全称是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ion。是一种由Intel公司推出的用于定义局部总线的规范。
CPCI	指	紧凑型PCI，英文全称是Compact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是国际工业计算机制造者联合会（PICMG）于1994年提出来的一种总线接口标准
铁路驼峰	指	铁路编组站中的调车设备，主要用于对货物列车的解体和编组，因其形似骆驼的峰背，故得名驼峰
PICMG/PRC	指	国际CPCI总线工业计算机协会中国分会，隶属于“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主管单位是“信息产业部”
JCP	指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CPCI技术的处理器模块系列
JSD	指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固态电子盘
CMP	指	CMP（中国）咨询有限公司

一、声明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本身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或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公司现所有股东在 2008 年 6 月 6 日前均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作为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均不能在 2008 年 6 月 6 日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二）对大客户依赖风险

2005 年、200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 1355.08 万元、3208.56 万元，分别占当年销售收入的 59.24%、79.89%，均超过了 50%，而且呈现增长态势。由此可见，若公司的大客户一旦终止或大量减少与公司的业务，则将引起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的显著下滑。

（三）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而导致的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快速增长态势，2005 年较 2004 年增长 584%，2006 年较 2005 年增长 148%，而主营业务收入 2005 年较 2004 年增长 28.71%，2006 年较 2005 年增长 75.61%，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大于收入的增长幅度。若应收账款继续高速增长，不仅加大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也将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导致营运资金紧张，影响公司业务的扩展。

（四）税收优惠到期影响利润的风险

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04 年至 200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7 年起免税优惠到期，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按 7.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 年开始，公司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07 年度公司开始缴纳企业所得税，且从 2010 年开始税率上升到 15%，若公司的业务未有大幅度增长，则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五）关联交易处理不当风险

公司主要法人股东沈阳新松、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与公司在经营中存在关联交易。2006年，公司与上述两家关联法人之间发生关联销售7,072,547.05元，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17.61%。由于公司与关联方沈阳新松、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之间已存在较长时间的合作，上述关联交易还将继续存在，如处理不当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六）资产完整性风险

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1号楼四宗房产，合计建筑面积711.82平方米，账面原值6,163,222.50元。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尚未取得上述房产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这将使公司享有的上述房屋所有权存在稳定性风险。

三、北京市政府批准公司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情况

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报价转让试点资格确认办法》的规定和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递交了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的申请。2007 年 7 月 3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中科园函[2007]91 号文，下发了《关于同意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函》，确认公司具备股份报价转让试点企业资格。

四、主办报价券商推荐及协会备案情况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主办报价券商，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内核。申银万国内核小组经审核表决，同意推荐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报价转让，并出具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份报价转让的推荐报告》。2007年8月20日，申银万国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送了推荐新松佳和股份报价转让挂牌备案的文件。

2007年9月11日，证券业协会出具了《关于推荐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报价文件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07]332号），对申银万国报送的推荐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文件予以备案。

五、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简称：新松佳和

股份代码：430019

挂牌日期：2007年9月28日

六、公司股份报价转让情况

公司股本总额为 25,000,000 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试点办法》第十九条：“园区公司股东挂牌前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代办系统挂牌报价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综上所述，由于因公司发起人持股尚不满一年，在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无可报价转让股份。

七、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iasun Electronic System Co., LTD.

法定代表人：曲道奎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 6 号华天大厦 1018 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10 月 13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6 日

所属行业：电子及计算机

主营业务：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及其周边产品研发、销售业务、网络及系统集成业务

电话：010-63361389

传真：010-63361768

电子邮箱：shuwei@bjsiasun.com

互联网网址：www.bjsiasun.com

董事会秘书：舒伟

信息披露负责人：舒伟

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2003 年 10 月 13 日，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何刚等七位自然人共同货币出资 700 万元成立了北京新松佳和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并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1101081619517，注册资本 7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曲道奎。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57.14
何刚	107.00	15.29
漆联邦	70.00	10.00
胡朝华	59.00	8.43
肖学海	20.00	2.86
舒伟	20.00	2.86
侯渤	14.00	2.00
曾阳	10.00	1.42
合计	700.00	100.00

根据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10月10日出具的编号为中鉴验字（2003）第3294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有限公司已收到八方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5年7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股东侯渤将其全部出资14万元转让给股东何刚，转让双方同日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为28.6万元。

2005年7月2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57.14
何刚	121.00	17.29
漆联邦	70.00	10.00
胡朝华	59.00	8.43
肖学海	20.00	2.86
舒伟	20.00	2.86
曾阳	10.00	1.42
合计	700.00	100.00

3、有限公司增资

2006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到1600万元。新增的900万元中489.428万元由原股东沈阳新松、何刚、舒伟、肖学海及曾阳五方以截止2006年4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所得平价转增而成；其余部分由原股东何刚以货币认缴110.572

万元（实际平价出资 110.572 万元），新股东江苏自动化研究所货币认缴 300 万元（实际溢价出资 360 万元，其中 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中公司原股东漆联邦、胡朝华放弃转增权利，另取得相应现金股利。

有限公司股东利润分配及转增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利润分配（万元）	转增金额（万元）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395.014	342.855
何刚	119.491（含税）	103.715
漆联邦	69.127（含税）	0.00
胡朝华	58.265（含税）	0.00
肖学海	19.750（含税）	17.143
舒伟	19.750（含税）	17.143
曾阳	9.876（含税）	8.572
合计	691.273	489.428

根据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中诚信验字[2006]B031 号《验资报告》，有限公司已收到何刚货币资金 110.572 万元，江苏自动化研究所货币资金 300 万元，原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89.428 万元，此次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2006 年 7 月 2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增资扩股事宜。至此，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742.855	46.43
何刚	335.287	20.96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300.000	18.75
漆联邦	70.000	4.37
胡朝华	59.000	3.69
肖学海	37.143	2.32
舒伟	37.143	2.32
曾阳	18.572	1.16
合计	16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7 年 3 月 18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有限公司以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5,565,065.79 元，按 1.0226:1 折合成股份公司 25,000,000 股。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1 日，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辽天会内验字

[2007]26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股本金额25,000,000.00元，剩余565,065.79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07年6月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沈阳新松	11,607,100	46.43
何刚	5,238,860	20.96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4,687,500	18.75
漆联邦	1,093,750	4.37
胡朝华	921,880	3.69
肖学海	580,360	2.32
舒伟	580,360	2.32
曾阳	290,190	1.16
合计	25,000,000	100.00

（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2005年10月22日，有限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于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批准证书》，编号为京科高字0511008A12853号，有效期二年。

（四）主要股东及其出资情况

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中国科学院成立于1949年11月1日，是国家在科学技术方面的最高学术机构和最高咨询机构，是全国自然科学与高新技术的综合研究与发展中心。目前，中国科学院拥有90个研究机构、1所研究型大学、1所研究生院。中国科学院学部拥有6个学部、706位院士和44位外籍院士。

根据国务院于2001年10月20日作出的国函（2001）137号《关于中科院进行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务院授权中科院对所属各研究所占用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国务院授权中科院管理。根据中科院公开的网络资料（网址：www.cas.cn），沈阳自动化所为中科院的直属事业单位。沈阳自动化所系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新松的控股股东，持有沈阳新松48%股份，间接控制公司46.43%的股份。因此，中科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王天然，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沈阳市浑南新区金晖街 16 号，经营范围：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开发、制造、工程安装；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现持有公司 46.43% 股份，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系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沈阳自动化所	1,920	48.00
2	沈阳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320	8.00
3	张念哲	300	7.50
4	王天然	270	6.75
5	曲道奎	270	6.75
6	胡炳德	270	6.75
7	辽宁科发实业公司	240	6.00
8	辽宁科技成果转化公司	160	4.00
9	中国科学院沈阳分院	160	4.00
10	沈阳中科天同股份有限公司	90	2.25
合 计		4,000	100.00

3、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 何刚先生，中国籍，42 岁，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航天部 634 所、英特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北京恒威电子系统公司总经理、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20.96% 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2)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又名中船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六研究所，成立于 1965 年，住所为江苏省连云港市新浦区海连东路 42 号，法定代表人李恒劭，主要从事电子信息系统工程、自动控制工程、自动控制器件、塑料工程等领域的研究、开发、生产、系统集成及工程承包。现持有公司 18.75% 股份，系公司第三大股东。

4、本次报价转让前，公司股东及持股数量详见上文“（二）历史沿革”之“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5、股东出资情况

详见上文“（二）历史沿革”。

6、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股份转让限制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等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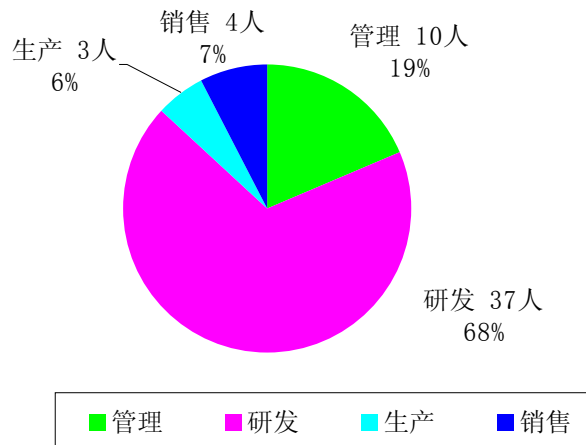
（六）员工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共有员工 54 人，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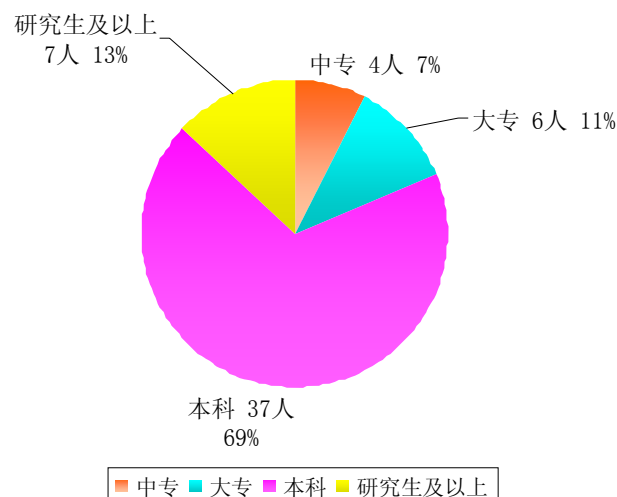
公司员工中 60% 以上的员工为研发人员，体现了研发型企业的人员结构特点。

具体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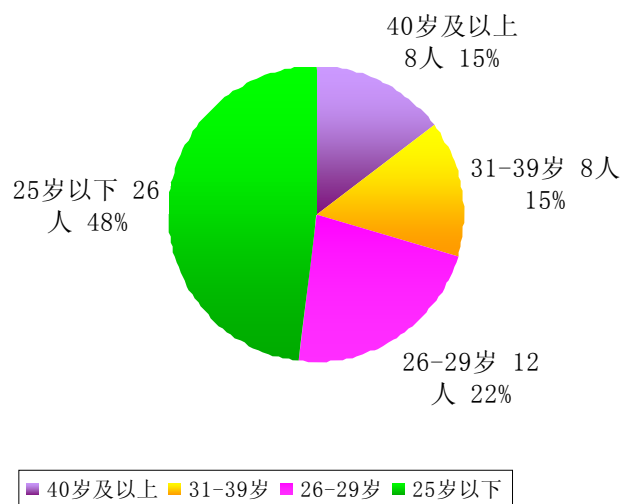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现有公司员工中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者为 44 人，占员工总数的 82%，呈现出高学历、专业化特点。具体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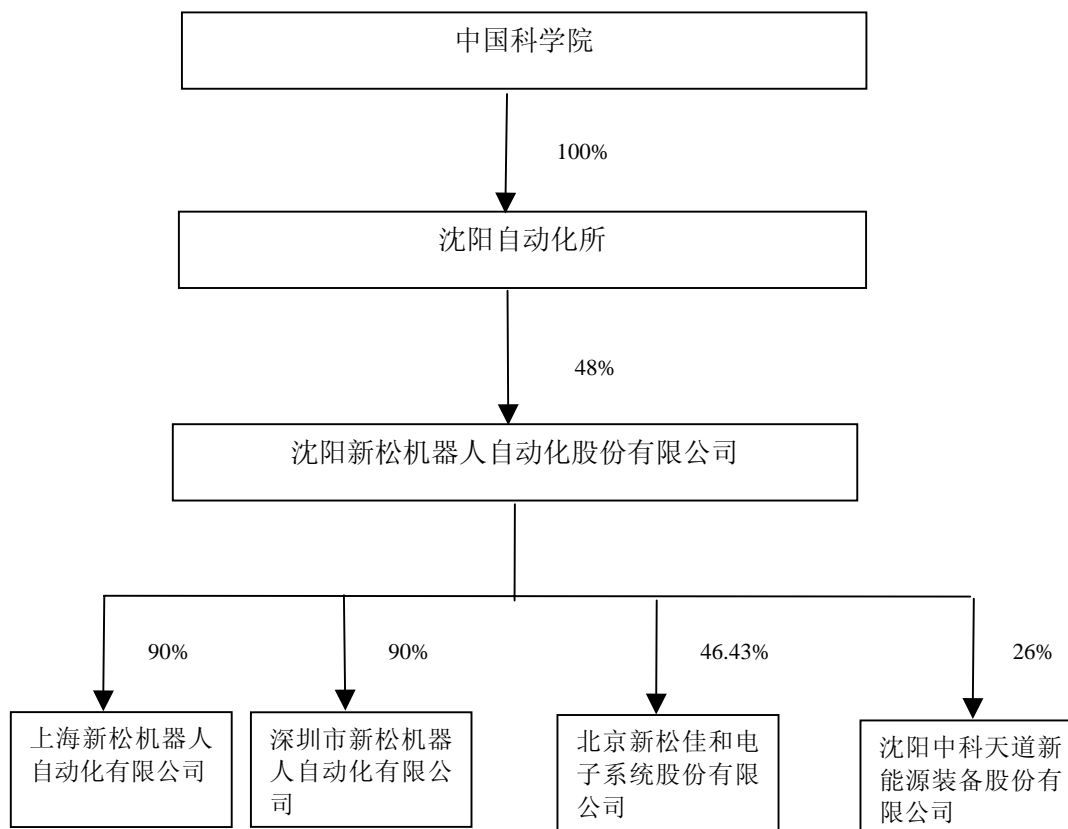
3、按年龄划分

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呈现出年轻化的特点，具体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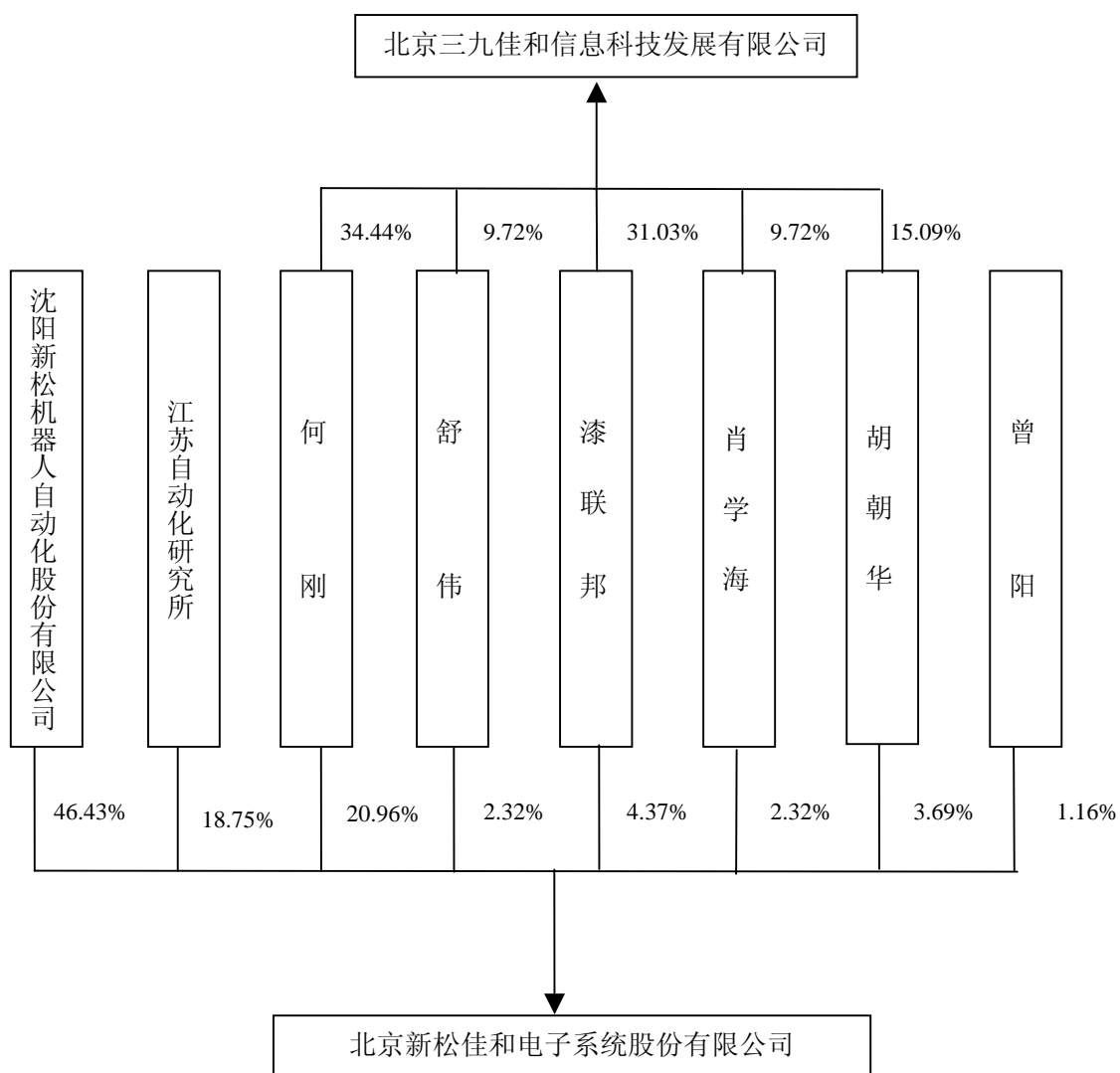


（七）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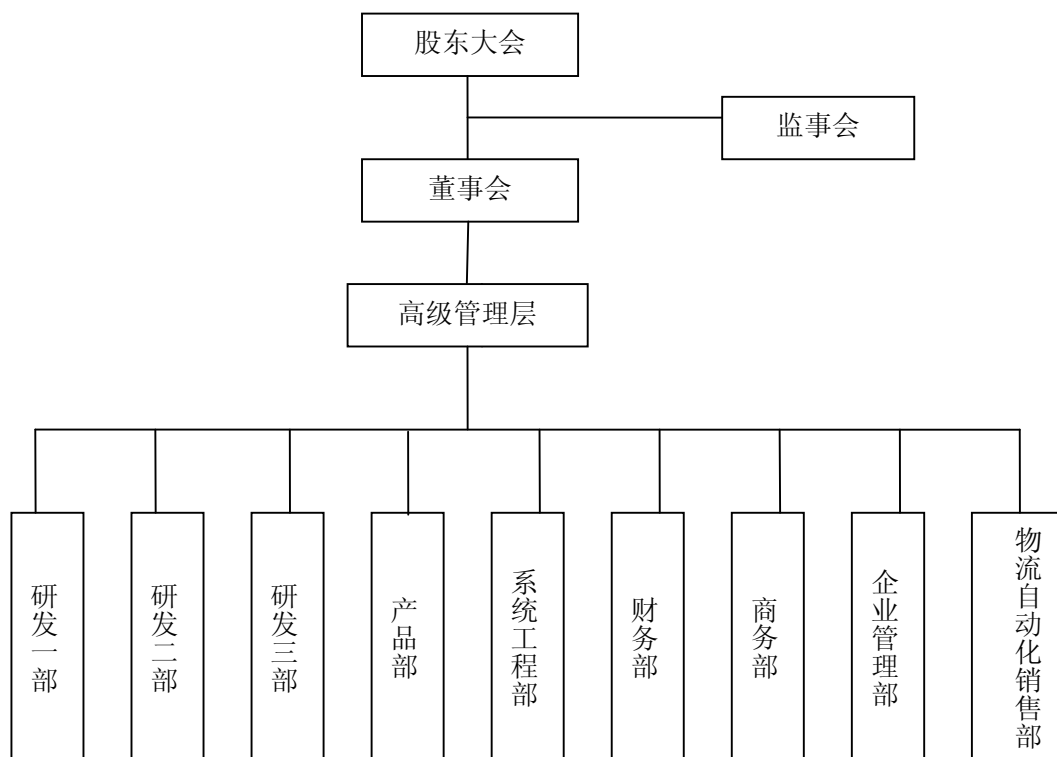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图



2、公司股权结构图



(八) 内部组织结构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

曲道奎先生，中国籍，46岁，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研究员，曾留学德国，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曾荣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二等奖两项、特等奖一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并获辽宁省十大杰出青年科技创业奖、辽宁省劳动模范、中国科学院青年科学家奖、辽宁省优秀专家、中国青年科技奖、“九五”国家科技攻关先进个人、沈阳市科技振兴奖（个人奖）、辽宁省优秀专家等奖项。现为机器人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全国工业自动化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业机器人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自动化学会机器人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焊接学会机器人焊接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机器人工程分会常务理事，辽宁省自动化学会常务理事等职。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公司董事长。

李恒劭先生，中国籍，42岁，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公司副董事长。

何刚先生，详见本说明书“七、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之“3、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胡炳德先生，中国籍，56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留学美国。曾任沈阳自动化所机器人技术研究开发部副部长、副总经理，国家“863”智能机器人主题办公室成员等职。曾获国家和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奖，中国科学院1999年度科技进步特等奖荣誉。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董事。

许斌先生，中国籍，45岁，研究生学历，研究员。曾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室副主任、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副所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赵立国先生，中国籍，40岁，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

邱晓峰先生，中国籍，40岁，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

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中心总经理，公司董事。

周建忠先生，中国籍，44岁，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室副主任、主任。现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计算机事业部主任，公司董事。

肖学海先生，中国籍，39岁，本科学历。曾任英特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控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公司监事

金庆丰先生，中国籍，42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处会计员、成本价格科副科长、资产管理科副科长等职。2000年6月加入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会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

蔡豫蓉女士，中国籍，47岁，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室监察审计部副主任，公司监事。

胡朝华先生，中国籍，36岁，专科学历。曾就职于英特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华盛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宇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专项业务经理，职工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何刚先生，公司总经理。介绍同上。

肖学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介绍同上。

舒伟先生，中国籍，46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华北电力学院讲师、英特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何刚先生，介绍同上。

肖学海先生，介绍同上。

舒伟先生，介绍同上。

漆联邦先生，中国籍，60岁，本科学历。曾任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工程师、

英特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恒威电子系统公司董事长、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有《劳务合同》和《保密协议》。公司主要管理者、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股东，可以直接享受公司发展成果，这对稳定公司管理团队具有重要作用，此外，公司管理团队之间具有相同的经营理念，多年的合作已经形成了良好的人际关系，这也有利于公司管理团队持续稳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曲道奎	董事长	—	—
李恒劭	副董事长	—	—
何刚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238,860	20.96
胡炳德	董事	—	—
许斌	董事	—	—
赵立国	董事	—	—
邱晓峰	董事	—	—
周建忠	董事	—	—
肖学海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80,360	2.32
金庆丰	监事会主席	—	—
蔡豫蓉	监事	—	—
胡朝华	监事	921,880	3.69
舒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580,360	2.32
漆联邦	核心技术人员	1,093,750	4.37

九、公司业务和技术情况

（一）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面向国防现代化、面向 COTS 应用为宗旨，以 CPCI 技术为核心，专注于 CPCI 技术在军工、铁路交通及电信领域的应用与研制、开发。公司还加入了 PICMG/PRC 协会，并且为该协会的副主任委员。

经过几年经营积累，公司已经在以 CPCI 为基础、以 x86 为核心的产品研制方面取得一系列成果，主要包括嵌入式处理器板的研制、嵌入式显示子系统的研制、各种功能 I/O 板的研制、高速背板的研制和仿真、宽温电子盘的研制、网络接口板的研制、硬件底层驱动的开发以及各种密封加固传导散热机箱的研制。

另外，公司在行业研发应用方面也取得一定成效。例如公司与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共同为铁路系统研发了列车控制系统（客运）、车载设备（核心处理器板）和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公司承担了项目中相应的硬件设计、底层软件、结构设计以及系统装配。

2、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为定制研发型企业，因此公司的业务运作模式也体现了以研发为重，以市场开拓为辅的特点。公司的业务类型主要分为研发+销售和纯销售两种类型。

（1）研发+销售的流程

对于新产品，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成立项目小组先进行方案预研，再进行立项评审，通过立项评审后与客户签订相关合同，合同签订完后投入研发，经过中期评审、结题评审后，由公司寻找加工厂商进行外委加工，然后由公司对外委加工的产品进行检测后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后结账。

（2）纯销售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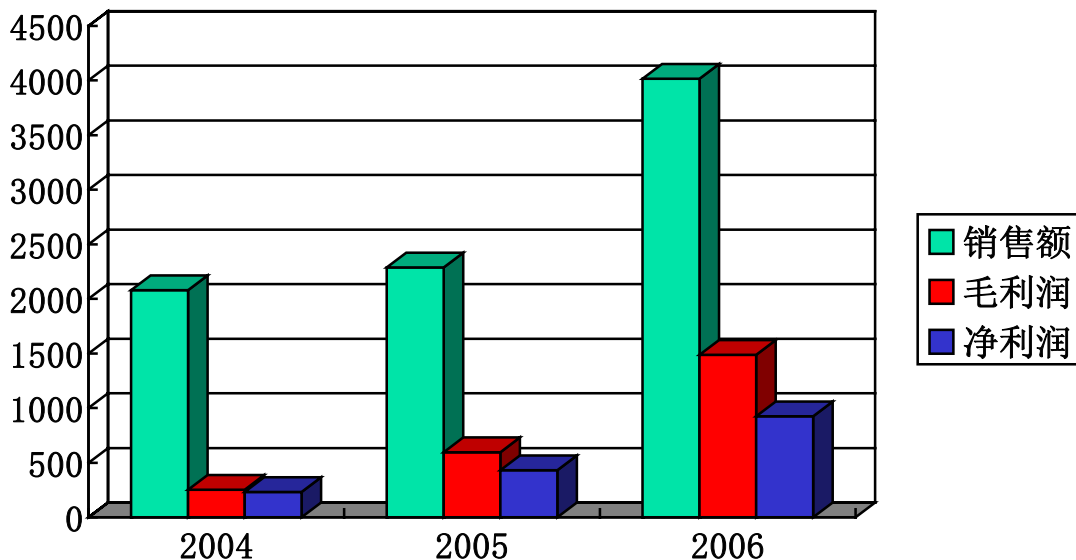
对于已有产品，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寻找加工厂商进行外委加工，然后由公司对外委加工的产品进行检测后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后结账。

3、近两年的持续经营情况

近两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取得大幅发展，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迅速增长。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87.29 万元和 4016.62 万元，净利润

分别为 430.40 万元和 925.47 万元，并且通过了 2005 年度、2006 年度工商年检。

公司 2004—2006 年收入、利润分析图



2003 年 12 月，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0 品质认证。目前，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已授予公司研发的 JCP3030、JCP6030、JCP6050 处理器模块、JSD-1810E 电子盘模块、SBC-E050 嵌入式终端模块、TW-2 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等六项产品“新产品证书”。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专利技术的有效期

1、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产品主要有 JCP 处理器板系列、JCP 背板系列、JCP 机箱系列以及 JSD 电子硬盘系列产品，以及 SBC 嵌入式显控终端产品和其他嵌入式产品。公司的产品设计中运用了 COTS 理念，综合了 CPU 技术、加固技术、宽温技术等多项恶劣环境下计算机研制技术，建立了 CPCI 加固计算机产品完整框架，从机箱、电源、加固电子盘、总线背板，到主处理器，及多种 I/O 卡等构成了公司核心的自主产品。

公司研制的 JCP 处理器板系列，如 JCP-3030、JCP-6030、JCP-6050、JCP-6058、JCP-6066 等，均符合 PICMG2.0R3.0 标准，支持 PICMG2.16 标准，处理器支持从 Intel Pentium III、Intel Pentium M、到 PowerPC，从单 CPU 到双

CPU 结构；处理器设备高度从 3U 到 6U，均支持传导散热全加固结构，全加固设计符合国军标要求。公司研制的 JCP 背板系列、JCP 机箱系列以及 JSD 电子硬盘系列产品，都是为满足 CPCI 系统的宽温要求（如 $-40^{\circ}\text{C}\sim 80^{\circ}\text{C}$ ）而设计生产的，达到有关宽温标准。

公司为铁路系统客户定向研制的驼峰控制系统（货运）、车载设备（核心处理器板）已经由研发项目转为正式产品，运用到实际的现场中，其中驼峰控制系统（货运）已在全国各地，包括阜阳北，向塘，南仓，徐州北，成都北等 13 个编组站使用，其中成都北是目前亚洲最大的货运编组站。驼峰控制系统和车载设备已为公司创造了实际效益。

综上所述，公司的产品在综合了上述各项技术的基础上，形成了具有自主创新的一定先进性的计算机设计理念和方案，在以 CPCI 为基础、以 x86 为核心的产品研制方面形成一定优势。自 2005 年底以来，公司的 JCP 处理器板系列、SBC 嵌入式显控终端、以及 JSD 电子硬盘系列产品已经运用到多个军工项目中。其中，JCP6030 处理器板，通过海军相关检测，达到海军标准；JCP3030 处理器板，通过陆军相关检测，符合陆军标准；JCP6050 处理器板和 SBC-E050 嵌入式终端模块，通过空军院所检测，达到空军标准。公司参与研发的 TW-2 型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荣获中国铁道学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2、产品的可替代性

公司致力于抗恶劣环境产品、嵌入式产品及 COTS 定制研发和解决方案的设计。客户集中在军工、铁路两大行业，产品的主要用户为军队和铁路系统的各大国营科研院所。

目前在国内，公司的竞争对手大体有二类：一类是具备军工企业资质的军用加固计算机专业厂家，主要为各系统的专业科研院所；另一类是外围支撑配套企业和工控企业。前一类企业技术地位明显，产品线丰富，技术能力较强，但对新技术敏锐度不够，对技术带动产品的推动力不够，往往依靠后一类企业提供相关设备或组件。后一类企业基本上都是从工控类或代理类向军工上过渡和延伸的企业，是影响公司快速成长的主要竞争对手。这样的竞争对手市场上约有一、二十家。这些企业以生产、销售通用成型产品为主，与公司相比这些企业具有较强的市场推广优势。

通过三年多的研发、应用和服务经验积累，公司在国内同行业已具有一定的竞争力，主要表现为：

（1） 差异化竞争策略

公司在分析了自身的优、劣势后，选择了高端产品、高端客户市场，确立了定制研发、外委加工的业务模式，利用企业规模小、机制灵活、反应灵敏的特点，通过管理团队的丰富从业经验、对客户需求的深刻了解、对 CPCI 产品敏锐的前瞻性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了比竞争对手更高的回报。

（2） 先入优势

2003 年，公司成立伊始就确立了以军工、铁路行业为公司产品的主要市场，以销售、研发面向国防、铁路所需的高稳定性的计算机设备为主营业务。通过几年的努力，公司产品在军方和相关项目的研制协作单位的影响力逐渐得到加强，并使公司成为国内各军工厂家独特的“科研生产外协单位”，逐步在军工、铁路行业客户中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和信誉。在军用 CPCI 计算机配套产品方面，在公司现有各大型国营院所客户的经军方认可的同类产品供货商名录中，公司是首选的供货商，也是事实上的唯一供货商。在铁路应用方面，公司产品通过了铁路部门的严格评审，在公司主要客户的供应商名录中位居前列。

（3） 高进入壁垒

公司所涉足的军用配套产品市场和铁路应用市场均属于高进入壁垒市场。这两个市场中的用户对产品的质量、性能以及供应商的信誉、服务有着极高的要求，选择产品和供应商时执行极其严格的检测、筛选程序，但是一旦选定了产品和供应商轻易不会更换。公司经过多年努力，付出了相当的成本才获得了客户的认同，而作为一般企业（尤其是后来者），研发同类产品及应用的成本高、难度大，要取得行业用户的认可（特别是军方的认可）难度极大。

（4） 良好的客户关系

公司通过始终如一的优质服务和多年与客户良好的沟通与合作，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面向老客户的销售量每年都在稳步提高，为公司创造的利润也在显著增长。2005 年、2006 年公司与重要老客户累计合同金额分别为 2741.77 万元、3914.01 万元，增长幅度为 42.75%。公司与这些合作伙伴能够保持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将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现有固定客户均为军工、铁路系统的大型国营科研院所，它们在各自的

细分市场中都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如公司在铁路系统的合作伙伴市场占有率超过 50%,明显领先于竞争对手。公司客户在相关市场领先地位也会增强公司竞争力。

综上所述,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在军工、铁路两大行业用户中的可替代性不大。

3、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

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未拥有或申请专利。

(三)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研制、销售的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属于以 CPCI 技术为核心的计算机。高可靠、模块化、高性能的 CPCI 总线嵌入式计算机已经在通信、医疗器械、仪器测量、工业控制以及军事设备、航空和航天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公司专注于其在军事、铁路领域的应用。

1、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在军事领域的发展前景

军用设备配套产品收入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占全部收入和利润的 55%以上。与国家宏观经济和政治形势相适应,近两年来公司军用配套产品销量持续增长。

抗恶劣环境计算机作为高科技战争中重要角色,近年来愈来愈受到世界各国军方的高度重视。信息战场,作战环境十分恶劣,无论是军舰、潜艇、坦克、装甲指挥车,还是飞机、导弹等,上面所携带的计算机都时刻面对着高温、低温、潮湿、霉菌、淋雨、沙尘以及强烈的振动冲击和电磁干扰等困扰,而普通的计算机在这些恶劣环境中是根本无法工作的。所以,要能够适应交叉、多变、立体、机动、连续的现代化战争,就必须选择、应用和发展高性能特殊研制的抗恶劣环境计算机,这在当今世界已成为各国发展的必由之路和大趋势。未来国防和军队的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程度越高,这方面需求就越强烈。

公司预计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在国防市场的需求量可达 5-10 亿人民币,而公司的部分军用配套产品在国内处于专业优势地位,同时,随着公司研发力量不断加强,对市场开拓日益重视,公司军品业务将有更大的增长空间。

2、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在我国铁路领域的发展前景

铁路系统是公司涉足的另一个重点行业，公司业务的发展也将受益于中国铁路自动化的高速发展。根据中国《铁路“十一五”规划》，“十一五”期间，我国将建设新线 17000 公里，2010 年使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九万公里以上。按照《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从 2005 年到 2020 年，国家将投入两万亿元资金进行铁路建设，平均每年投资在 1000 亿元以上，这些都将驱动铁路行业信息化加速发展。CMP 预计未来五年（2007—2011）国家在铁路信息化方面的投资规模将保持持续增长状态，预计在 2011 年铁路信息化投资规模将达到 115 亿元。

铁路控制系统重要应用对象的铁路驼峰编组站是铁路枢纽的核心，是车流集散和列车解编的基地，常有“列车工厂”之称。1997 年铁道部运输局发布的文件确定，我国铁路全路共有驼峰 212 处，而目前公司研制的 TW-2 组态型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仅有 13 套已在铁路编组站中投入使用，预计该市场容量 4000—6000 万元。

另外，据初步测算，用于第六次铁路大提速线路基础工程的资金总计为 296 亿元，此次提速客运能力提高 18%以上，但真正达到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真正实现人尽其行、货畅其流，还有一定距离，必须加快绿色交通工具——铁路的发展步伐，早日实现国家已经确定的铁路规划网。公司在研的列控中心升级平台产品可应用于每一个车站中心，就六次大提速而言，原有产品已投入使用了上百套，预计第七次大提速以后，升级产品的应用市场将会更大，市场容量将达到 1.2 亿—1.8 亿元人民币。

因此，公司所生产的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在我国铁路领域约有 1.6—2.4 亿元的需求量，另外，铁路控制系统升级换代周期很短，潜在需求量巨大，加上我国大力支持铁路控制系统的国产化，国产的控制系统有较大的应用市场和前景。

综上，公司所生产的抗恶劣环境计算机及周边产品在军事、铁路领域有较广阔的市场前景。

（四）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无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五）核心技术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的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并在应用开发积累过程中形成。公司承接了各类定制研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提炼一部分通用型的产品，形成自有核心技术，并且通过新产品认证的方式加以成形和保护，如 JCP3030 处理器板、JCP6050 处理器板和 SBC-E050 嵌入式终端模块等。另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体现在核心技术人员的创新力、对市场反应能力与技术应对能力方面，因此，对核心技术的保护也体现为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目前，公司主要通过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和签订保密协议等措施对他们进行激励与制约，防止公司核心技术泄漏。

2、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技术，不存在权属纠纷。

3、公司核心技术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情况

相比国内同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推动 CPCI 的技术在国内的推广和发展，是国内 CPCI 产品主要的生产商和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形成了以 COTS 技术为核心的 CPCI 处理器板级、系统级产品线。2004 年公司推出的自行研制的搞恶劣环境处理器板 JCP6030 和 JCP3030，打破了国外产品长期垄断的局面，通过军方检测，配套产品得到相关总体单位的好评。公司生产的多项产品，如 JCP 处理器板系列、SBC 嵌入式显控终端产品、JSD 电子硬盘系列、TW-2 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中多项产品的技术水平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被授予市级新产品证书。

相比国外同行业，公司主营产品的水准与跨国公司相当，如公司在国内率先研制了 VXS 高速总线背板，国外也只有 2-3 家设计此产品的厂家。尤其是 2006 年底最新推出的 6066 双核处理器板，是目前国际上少有的几家推出该新技术的厂家之一。2006 年，TW-2 驼峰自动化控制系统先后将美国进口的向塘下行及阜阳北驼峰替代，取得了较好的运营效果。同样公司也看到，在高速信号处理技术、高速仿真技术、热设计和电磁兼容设计与仿真等技术上，公司与跨国公司仍有一定差距。

由此可见，公司核心产品所含技术水平目前处于国内先进，与国外同行相当的地位，但也有部分技术落后于国外同行。今后，公司将更注重研发工作的全面性和发展性，加强研发人力、物力、财力上的投入，以继续保持现有产品在国内外同行中的先进性，同时加快缩短乃至赶超国外领先技术。

（六）研究开发情况

1、研究开发机构设置及研究人员构成

公司的研发队伍分为研发一、二、三部、产品部与系统工程部，所有这些研发部门采用统一的研发管理标准流程，统一的研发管理考核模式，但又各有明确的分工与专业方向。研发一部主要负责各种 CPU 板（包括 X86 体系与 PowerPC 体系架构）的研发；研发二部主要负责海外定制项目的研发以及预研最新产品；研发三部主要负责算法、显示等方面的应用项目研发及（底层）软件研发；产品部的主要职责是将公司已有的定制研发成果形成标准化的产品，推动产品的产业化进程；系统工程部则是主要负责铁路自动化应用项目的定制研发、集成与服务。

目前研发人员总人数 37 人。研发人员的学位构成为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6 人，本科学历 29 人，大专学历 2 人。

2、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研究开发费用及占收入的比例表

时间	研究开发费用总额（万元）	占收入的比例（%）
2005年	119.50	5.23
2006年	212.00	5.27

公司的研发费主要用于核心产品的完善、升级和储备项目的研发。最近两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逐年稳步增加，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保持在 5% 左右。

（七）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1、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的货品主要为自有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和代理的国外工控产品。目前，公司自有产品所需原材料已有合格供应商 83 家，同一类型货品一般有二家以上的供应商可供选择，可较有效地防范供应中的质量风险和价格风险。且各家供应商的年供应额比较平均，目前无单一采购，无对特定供应商的依赖。代理的国外工控产品由公司向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和好的代理/分销合作关系的国外厂家采购，商务和技术支持方面的风险很小。总之，公司采购渠道非常多样，不存在对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形。

2005 年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及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2005 年度主要供应商	采购额（元）	百分比（%）
--------------	--------	--------

Concurrent Technologies Plc	875,948.85	7.30
IKEY Industrial Peripherals, LP	569,298.00	4.74
MEMTECH SSD CORP	325,075.56	2.70
Storage System Inc.	262,986.36	2.20
Advanced Motion Controls Corp.	236,210.00	1.20
合计	2,269,518.77	18.14

2006年前5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及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2006年度主要供应商	采购额(元)	百分比(%)
中航金鑫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4,369,340.71	36.63
IKEY Industrial Peripherals, Lp	1,236,452.12	10.37
Advanced Motion Controls Corp.	827,021.02	6.93
北京晨光嘉禾科技有限公司	556,528.48	4.67
沈阳通达贸易公司	550,417.06	4.61
合计	7,539,759.39	63.21

公司在五大供应商中的任一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不超过5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主要客户情况

2005年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年度销售收入的百分比:

2005年度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百分比(%)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中船重工集团第七一六研究所)	5,358,717.94	23.43
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	3,661,674.28	16.01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2,074,546.98	9.07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488,153.83	6.51
威图电子机械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67,674.41	4.23
合计	13,550,767.44	59.24

2006年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年度销售收入的百分比:

2006年度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百分比(%)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16,693,102.26	41.56
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	7,124,659.70	17.74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中船重工集团第七一六研究所)	4,873,333.35	12.13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199,213.30	5.48
北京首科中系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95,299.18	2.98
合计	32,085,607.79	79.89

公司在五大销售客户中的任一单个销售客户的销售比例不超过50%。

公司董事长曲道奎先生、董事胡炳德先生各持有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

份有限公司 6.75%的股份，其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十、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一）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1、发展战略

公司一贯倡导“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以科研为先导，以人力为依托，以管理为保障”的经营原则。在实践中逐步确立了立足于加固和抗恶劣环境计算机产品领域，以军品应用市场为切入点，逐步发展成为立足于面向国防现代化、面向抗恶劣环境技术领域的在国内信息行业占独特地位的抗恶劣环境产品供应商和技术发展商的发展战略。

2、今后两年发展整体目标与具体业务目标

今后两年，公司在保证销售收入有稳步增长的基础上，重点在质量、技术、产品以及管理等方面取得较大提高和突破，力争通过军工品质体系认证。在保证市场稳中有升的基础上不断开拓，争取未来的三年内实现累计销售总额达到或超过 2 亿元，积极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公司 2007 年--2009 年的经营目标如下：

年度	合同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2007	5500	1000	5000
2008	7500	1500	6000
2009	10000	1800	8000

3、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将以现有鉴定定型项目的批产为主，保持和提高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发展和丰富军品和铁路产品体系，由单个的板级产品向系统产品过渡；重视质量，严格遵守军品设计生产和归零体系；同时在技术方向上寻求新的产品突破，为公司创造新的增长点。公司将大力向海外的多领域市场拓展。Smart Modular Technologies, Inc., (Smart 公司) 是一家国际领先的以研发和生产存储产品为主营业务的国际化上市公司。作为 Smart 公司特定产品线的主要研发承接商，公司与其建立并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之探讨建立研发基地、设立合资公司、相互代理行销产品等多种的更加深入的合作方式。公司拟通过与 SMART 公司在设计和生产方面的合作，将公司的技术和产品逐渐提升为嵌入式领域内的国际品牌。

公司还将做好出口项目的加固计算机生产(标准化产品);双核处理器板(双显)批产;水下控制器的定型生产;铁路 C2/C3 列控系统的生产;通用产品的生产和市场推广等工作。公司新产品线如下:

	3Q06	4Q06	1Q07	2Q07	3Q07	4Q07	1Q08	2Q08	3Q08	4Q08
■ 研制中										
■ 产品化										
X86系列core dual										
3050/3060										
6060/66										
铁路系列产品										
2X2取2系统										
驼峰3期改造										
PowerPC 系列										
6841/42/44										
ATCA系列										
8082										
显控计算机系列										
JSYS-XK-E050B1										
JSYS-XK-E050B2										
加固计算机系列										
JSYS-6384-8PSB-D250AC										

4、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根据公司的市场定位,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为在未来一两年要构建以铁路、军工和电信等为主的大客户群体,营业收入和利润均超过公司总收入的70%以上。同时大力开拓海外市场,通过与美国 SMART 公司的设计和生产合作,将公司的技术和产品逐渐提升为嵌入式领域内的国际品牌。另外,争取加入 PICMG 国际组织,通过协会扩大公司产品的认知度;直接参与相关产业的国际展览会;寻求国际合作伙伴,建立国际分销渠道。

5、人员扩充计划

针对项目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军工产品标准体系和 ISO9001:2000 质量保障体系、保密体系的落实和实效化的要求,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管理组织架构,实现研发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

人才的储备和发展是公司未来二、三年发展的关键所在,公司拟通过培养、培训、外引三种模式来解决公司对技术开发人员和管理人才的需求。计划增加研究生、本科生 15 人,以充实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管理力量,使公司人员规模达到 60 人以上。

6、加强管理的计划

公司将着重完善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内部控制能力，降低公司发展中的风险，保证管理水平与公司发展步调一致。调整现有的研发队伍体系结构，实现研发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实现产品研制、生产的标准化，将研发成果产品化；降低成本和损耗，向管理要效益。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 经营风险及对策

（1） 对大客户依赖风险及对策

2005年、200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1355.08万元、3208.56万元，分别占当年销售收入的59.24%、79.89%，均超过了50%，而且呈现增长态势。由此可见，若公司的大客户一旦终止或大量减少与公司的业务，则将引起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的显著下滑。

对此，公司管理层拟采取如下措施降低上述风险：（1）对内，严格控制产品质量，不断根据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保持公司产品在客户中的良好商誉；

（2）对外，一方面继续做好客户关系管理工作，尽可能保持客户群的稳定，另一方面公司也将积极开拓新客户和新市场，寻求多渠道、多方位的合作，例如，公司已与SMART公司签定了合作协议，准备进军国际市场，以开拓国际市场作为对国内两大行业用户（军工、铁路）的必要补充。

（2） 市场开拓风险及对策

公司是一家定制研发型的高科技企业，立足于军工、铁路两大行业，若今后上述两大行业市场需求的的增长不能满足公司快速成长的需要，则公司需要开拓新市场。目前，公司有专人负责市场开拓和营销工作，但未专设市场开发和营销部门，随着公司业务增长，规模扩大，现有的定制研发业务模式和组织结构可能限制公司成长速度，从而不利于公司的健康发展。另外，公司在市场开拓进程中，也可能遇到行业准入、市场竞争等障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有较充分的认识，公司制定有市场营销网络建设计划，拟设立市场部，配备专业人员以加大对市场开拓和营销的力度；公司将在2007年下半年开设成都办事处，针对成都、四川及西南地区的军品行业用户提供优质的本地化服务，进一步拓展军品市场。同时，公司计划通过引入

战略合作伙伴的方式来降低市场拓展中所可能面临的行业准入、竞争激烈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以快速、平稳进入新领域。

2、 技术风险及对策

计算机产业属高科技产业和技术密集型行业，科技含量高，技术更新快，一般说来，3—6个月就会有新产品问世。因此，虽然公司研发的抗恶劣环境的计算机具有国内先进水平，领先于竞争对手，但由于公司未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如申请专利等，因此存在被竞争对手仿冒的可能。同时，公司也可能面临产品技术开发决策失误导致的技术发展方向错误、开发失败、产品落后，由此产生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和企业发展速度减慢的风险。

对于上述风险，作为依靠技术、质量、性能领先来占据市场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十分重视产品技术开发、研发管理。公司的研发管理采用统一的研发管理标准流程，统一的研发管理考核模式。在研发过程中注重实现研发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和产品研制、生产的标准化。公司在经营中能及时跟踪国内外相关技术的发展趋势，不断加强在现有技术基础上的前瞻性技术与储备，及时将新技术、新成果运用到自身产品的研制中以保证公司技术优势，并能在市场竞争中做出迅速的技术反应，有效地避免技术开发决策失误、产品落后的风险。

3、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而导致的坏账风险及对策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快速增长态势，2005年较2004年增长584%，2006年较2005年增长148%，而主营业务收入2005年较2004年增长28.71%，2006年较2005年增长75.61%，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大于收入的增长幅度。若应收账款继续高速增长，不仅加大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也将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导致营运资金紧张，影响公司业务的扩展。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由于公司销售结构的逐渐调整（由销售代理产品和增值服务向定制研发产品过渡）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变长。近几年，虽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逐年增加，但与销售收入增长率逐年提高相比，应收账款增长率呈下降趋势。为了防止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快速增长，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如：加强研发产品的质量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提供完善的服务，以加快产品的验收进程；加强与主要客户的沟通，以赢得他们的理解与支持，加快他们付款的进程；强化、

落实应收账款的警示、告知机制，将回款率与销售业绩挂钩，提高客户联络人员催款责任心，提高应收账款催收的工作效果。

4、 管理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近几年来持续快速发展，经营规模日趋扩大，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因此公司存在着所采用的现代企业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是否能有效运行的风险及影响企业经营效率的风险。

对此，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关联交易决策、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内控制度建设、激励与约束机制等方面都做了制度安排，对稳固和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制度保障作用。公司还将继续引进高水平的管理人才，运用现代化管理手段，不断提高管理效率与管理效益。

5、 人力资源风险及对策

高新技术企业竞争的核心是技术的竞争，而技术的竞争又取决于人才的竞争，一流的人才创建一流的企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外流，可能对公司发展产生严重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人才外流风险。

对此，公司将完善现有的激励机制，进一步改进薪酬制度，不断完善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营造一个凝聚人才、激励人才的企业环境，降低因人才流失带来的风险。另外，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公司的股东，能够直接享受公司发展成果，对公司发展具有稳定作用。

6、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风险及对策

公司主要法人股东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与公司在经营中存在关联交易，如处理不当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此外，如果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或其上级单位调整发展战略，亦可能出现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严格执行“五分开”的原则，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办理，保证交易的公允性。对于同业竞争，公司主要法人股东均已承诺其本身以及其控制下的所有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

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如果发生类似情况，其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7、 税收优惠到期影响利润的风险及对策

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04 年至 200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7 年起免税优惠到期，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按 7.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 年开始，公司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07 年度公司开始缴纳企业所得税，且从 2010 年开始税率上升到 15%，若公司的业务未有大幅度增长，则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将不断加强自身的竞争能力，扩大收入规模，加强管理，不断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这是化解上述风险的最有效的方法。此外，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政策调整，积极利用各种有利条件争取更多的优惠政策。

8、 资产完整性风险及对策

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 6 号 1 号楼四宗房产，合计建筑面积 711.82 平方米，账面原值 6,163,222.50 元。截止本说明书日，公司尚未取得上述房产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这将使公司享有的上述房屋所有权存在稳定性风险。

对此，公司将积极与房产开发商进行协商，争取早日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

9、 品牌建设风险及对策

公司目前尚未注册自有商标，在产品销售方面主要依靠公司自身积累的客户渠道优势以及产品质量优势。品牌建设的不足，使得公司在扩大销售规模方面存在一定风险。

对此，公司将积极关注自身的品牌建设，争取早日注册具有自身特色且符合产品特点的商标，对公司在扩大产品销售规模方面起到积极有效的作用。

十一、公司治理

（一）公司章程中有关股东权利、义务的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权利、义务的规定

第二十七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人。

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七）法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第(五)项所述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已办理变更登记的，人民法院宣告该决议无效或者撤销该决议后，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撤销变更登记。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一)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二)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三)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四)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五) 股份转让后向公司董事会通报。
- (六)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十三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四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 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职责及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 公司下列转让、受让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5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6、转让、受让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的重大资产；

(十)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一) 修改公司章程；

(十二)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三) 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十七条 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6个月之内举行。

第三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 董事人数不足本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

第三十九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1名董事主持。

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

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二条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代理人应当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第四十七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不得对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四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但是，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

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五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职工代表担任的董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四）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公司年度报告；
- （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五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发行公司债券；
-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及变更公司形式；
- （四）公司章程的修改；
- （五）公司下列转让、受让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提供担保的行为：

1、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0%以后提供

的任何担保；

2、转让、受让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0%的重大资产

(六) 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六十二条 股东大会记录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和主持人签名，与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一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保存期至少 10 年。

(二) 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和议事规则

1、 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构成和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六十三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董事无需持有公司股份。

第六十四条 《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

第六十五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第七十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设董事长 1 人，可设副董事长。

第七十九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第八十一条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八十四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第八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集董事会临时会议：

- (一)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 (二)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 (三) 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 (四) 监事会提议时；
- (五) 总经理提议时。

第八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 1/2 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

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第八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即构成董事会会议所需的法定人数。

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第九十条 以会议方式召开的董事会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特殊议案由会议主持人征得到会董事同意的可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也可以电话会议或通讯等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由参会董事签字。

第九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至少 10 年。

2、 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构成和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一百一十二条 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一百一十四条 监事每届任期 3 年。股东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连选可以连任。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 1/3。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第一百二十条 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二十一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四条 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 1 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五条 以会议方式举行的监事会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每个监事有 1 票表决权。监事会决议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监事会也可通过传真、电话会议等通讯方式表决。

第一百二十六条 监事会会议应有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保存期至少 10 年。

（三）三会实际执行情况

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能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权利义务的规定，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会，所作决议文本除届次表述存在瑕疵以外其余内容较为规范，但在 2007 年曾有一次股东会与董事会同日召开的不规范现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上述制度构建了规范化程度更高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已在实践中得到较好的执行。截止本说明书日，股份公司已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上述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四）公司章程中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和规则

1、 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九）公司下列转让、受让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5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6、转让、受让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重大资产。

.....

第五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五） 公司下列转让、受让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提供担保的行为：

1、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转让、受让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0%的重大资产；

.....

第五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过半数的有效表决权赞成该关联事项即为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 2/3 以上有表决权通过，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第八十条 董事会有权确定一次性不超过公司净资产 20%、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净资产 40%的对外投资。董事会进行投资决策，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超出上述比例的对外投资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以公司资产对外担保或转让、受让重大资产，参照上述比例执行。但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

第九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十二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与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董事除对该事项作充分必要披露外，不参与该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票数也不计入董

事会法定表决总数，该交易事项由非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同意即为通过。

第九十三条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董事无法回避时，董事会在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董事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2、 公司章程中关于财务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3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 的派发事项。

（五）公司章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第二十五条 董事、监事、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其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六）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整体改制后，进一步制定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企业文化。公司管理层认为，这一系列制度、文化建设是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涵盖了公司研发、生产、营销、投资决策、成本管理、人力资源、文件档案等各个管理环节，事实

证明，制度是科学的、有效的，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七）同业竞争

1、与控股股东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新松主要从事机器人、装备自动化、物流与仓储自动化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生产制造业的自动化领域。控股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与其他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 公司第三大股东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主要从事电子信息系统工程、自动控制工程、自动控制器件、塑料工程等领域的研究、开发、生产、系统集成及工程承包。无论是军品还是民品，关注的都是大型工程项目，恶劣环境下的计算机产品研发是他们的空缺和弱项，而且公司只向他们交付产品，并不提供研发技术。因此，其与公司在业务、产品和市场等方面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 公司与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何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3、与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新松的其它子公司如下：

企业	与沈阳新松的关系	主要业务
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沈阳新松持股 90%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信息技术
上海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沈阳新松持股 90%	机器人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
沈阳中科天道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新松持股 26%	开发、生产、销售风力发电产品和技术，提供技术服务

由上可知，沈阳新松下属的深圳、上海两家子公司经营的是沈阳新松的三大支柱产业：机器人、装备自动化、物流与仓储自动化，另一子公司——沈阳中科天道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是风力发电设备，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在产品、业务和市场方面与公司完全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4、公司自然人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除公司外，公司自然人股东投资的其它公司如下表所示：

企业	与自然人股东关系	主要业务
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何刚持股 34.44% 漆联邦持股 31.03% 胡朝华持股 15.09% 舒伟持股 9.72%	电子元器件的代理、销售

	肖学海持股 9.72%	
--	-------------	--

由上可知，公司自然人股东所投资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7年6月25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八）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三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十二、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最近一期股东权益变动表

1、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0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0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公司近两年无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6,171.85	2,675,268.4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2,910,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0,457,602.37	4,223,223.05
其他应收款		100,700.00
预付账款	261,392.00	466,643.96
应收补贴款		
存货	7,430,554.60	7,024,047.46
待摊费用	46,768.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682,489.49	14,489,882.9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6,679,644.04	4,276,535.50
减：累计折旧	448,657.70	260,924.26
固定资产净值	6,230,986.34	4,015,611.2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6,230,986.34	4,015,611.24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00,700.0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6,331,686.34	4,015,611.2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32,014,175.83	18,505,494.1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6-12-31	200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16.00	50,458.89
预收账款	261,114.00	55,074.22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164,669.24	81,913.69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38,253.38	120,353.67
其他应付款	1,076.87	3,614.52
其他应付款	976,880.55	1,566,806.90
预提费用		4,185.0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49,110.04	4,882,406.8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6,449,110.04	4,882,406.8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注册资本	16,000,000.00	7,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16,000,000.00	7,000,000.00
资本公积	600,000.00	
盈余公积	1,703,733.53	778,262.06
其中：法定公益金		115,953.32
未分配利润	7,261,332.26	5,844,825.24
股东权益合计	25,565,065.79	13,623,087.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014,175.83	18,505,494.1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40,166,238.36	22,872,895.57
减：主营业务成本	24,951,347.38	15,184,431.7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1,409.98	114,579.19
二、主营业务利润	14,883,481.00	7,573,884.66
加：其他业务利润		
减：营业费用	956,561.56	488,826.59
管理费用	4,505,975.21	2,990,077.99
财务费用	166,229.49	9,057.76
三、营业利润	9,254,714.74	4,085,922.32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9,254,714.74	4,085,922.32
减：所得税		-218,098.43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五、净利润	9,254,714.74	4,304,020.75

3、最近一期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 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06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	600,000.00	1,703,733.53	7,261,332.26	25,565,06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2007年1月1日余额	16,000,000.00	600,000.00	1,703,733.53	7,261,332.26	25,565,06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34,934.21	-1,703,733.53	-5,917,472.94	1,343,859.32
（一）净利润				1,343,859.32	1,343,859.3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4.其他					0.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	-34,934.21	-1,703,733.53	-7,261,332.26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4,934.21	-34,934.21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03,733.53		-1,703,733.53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7,261,332.26				7,261,332.26

4. 其他				-7,261,332.26	-7,261,332.26
四、2007年6月30日余额	25,000,000.00	565,065.79	0.00	1,343,859.32	26,908,925.11

注：2007年6月6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将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5,565,065.79元，折为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565,065.79元转为资本公积。公司2007年1—6月报表未经审计，故上表中本期净利润1,343,859.32元为未经审计的2007年1—6月累计净利润。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主营业务利润率	37.05%	33.11%
净资产收益率	36.20%	31.5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项目）	36.20%	31.59%
每股收益（元/股） ^注	0.58	0.61
资产负债率	20.14%	26.38%
流动比率	3.98	2.97
速动比率	2.83	1.5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47	9.47
存货周转率（次）	3.45	2.89

注：此处每股收益是基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计算得出。2007年6月6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500万元，如以改制后股本计算，2006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0.37元。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说明书“十二、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十）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系统集成	38,420,995.36	95.65%	21,749,895.57	95.09%
技术合同	1,745,243.00	4.35%	1,123,000.00	4.91%
合计	40,166,238.36	100.00%	22,872,895.57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为研发、销售抗恶劣环境的计算机产品及提供相关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00%，主营业务突出。

2、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	40,166,238.36	75.61%	22,872,895.57	28.71%
主营业务成本	24,951,347.38	64.32%	15,184,431.72	16.04%
主营业务利润	14,883,481.00	96.51%	7,573,884.66	63.74%
营业利润	9,254,714.74	126.50%	4,085,922.32	61.56%
利润总额	9,254,714.74	126.50%	4,085,922.32	61.56%
净利润	9,254,714.74	115.02%	4,304,020.75	86.36%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2006 年增速加快，增长率达到到了 75.61%，主要由于 2005 年开始，公司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产品和技术逐渐成熟，研发队伍逐渐成长、壮大，公司产品准备工作日趋成熟，不断有产品投入批量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产品的合同额和销售收入不断增长，2006 年是公司业务扩展较快的一年，故收入增长较快。

3、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费用	956,561.56	95.69%	488,826.59	1.62%
管理费用	4,505,975.21	50.70%	2,990,077.99	87.69%
财务费用	166,229.49	1735.22%	9,057.76	-59.49%
营业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2.38%	-	2.14%	-
管理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11.22%	-	13.07%	-
财务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0.41%	-	0.04%	-

公司营业费用 2006 年较 2005 年增长 95.69%，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由于随着销售额的增加，公司的展览费、招待费等有较大上升。从营业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来看，近几年比例保持稳定。

公司管理费用近两年增幅在 50%以上，主要由于人员扩充带来工资、福利等

大幅增加，且公司 2004 年底购入房产，在其后年度折旧费用增加较多。

财务费用 2006 年增长较多，主要由于公司银行借款大多发生于 2005 年底，2006 年借款利息支出较多，故 2006 年财务费用较高。

4、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近两年无对外投资，故无投资收益。

公司近两年无非经常性损益。

5、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国函[1988]74号)及相关文件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自开办之日起，三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六年可按1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作为在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企业，于2005年10月22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批准证书编号：0511008A12853），根据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海国税批复[2004]04374号批准，公司自2004年至200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7年开始至2009年，公司减按7.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年开始公司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6.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10,909,118.28	98.85%	545,455.91	10,363,662.37
一到二年	10%	26,600.00	0.24%	2,660.00	23,940.00
二到三年	30%	100,000.00	0.91%	30,000.00	70,000.00
三到四年	50%	-	-	-	-
四到五年	70%	-	-	-	-
五年以上	100%	-	-	-	-
合计		11,035,718.28	100.00%	578,115.91	10,457,602.37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5.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4,293,919.00	96.41%	214,695.95	4,079,223.05
一到二年	10%	160,000.00	3.59%	16,000.00	144,000.00

二到三年	30%	-	-	-	-
三到四年	50%	-	-	-	-
四到五年	70%	-	-	-	-
五年以上	100%	-	-	-	-
合计		4,453,919.00	100.00%	230,695.95	4,223,223.05

应收账款 2006 年末较 2005 年末余额增长 147.78%，高于收入的增长比例（2006 年度收入较 2005 年度增长 75.61%），主要由于 2006 年公司定制研发产品销售占比增加，而定制研发产品回款周期较长，故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多。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货款	3,626,800.00	32.86%	一年以内
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	货款	2,834,345.00	25.68%	一年以内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2,187,880.00	19.83%	一年以内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168,990.00	10.59%	一年以内
天津 707 所	货款	560,000.00	5.07%	一年以内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含持有公司 46.43% 股权的股东沈阳新松欠款 1,168,99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0.59%；持有公司 18.75% 股权的股东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欠款 3,626,80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2.86%。股东欠款合计占应收账款的 43.45%。

前五名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4.0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	-	-	-	106,000.00	100%	5,300.00	100,700.00
一到二年	10%	-	-	-	-	-	-	-	-
二到三年	30%	-	-	-	-	-	-	-	-
三到四年	50%	-	-	-	-	-	-	-	-
四到五年	70%	-	-	-	-	-	-	-	-
五年以上	100%	-	-	-	-	-	-	-	-
合计		-	-	-	-	106,000.00	100%	5,300.00	100,700.00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零。

（3）预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06. 12. 31		2005.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5,325.66	63.25%	425,116.96	91.10%
一到二年	57,334.34	21.93%	41,527.00	8.90%
二到三年	38,732.00	14.82%	-	-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261,392.00	100%	466,643.96	100%

2006 年末余额较 2005 年末余额减少 43.98%，主要原因为预付账款周转期缩短，且公司信誉提升，预付账款减少。

年末余额中无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007 年上述预付账款已经处理完毕。

2、 存货

(1) 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06. 12. 31		2005. 12. 31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511,354.08	-	1,228,712.66	-
库存商品	5,803,223.50	-	5,443,791.43	-
在产品	592,619.04	-	332,807.38	-
产成品	523,357.98	-	18,735.99	-
合计	7,430,554.60	-	7,024,047.46	-

公司 200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05 年末增加 5.79%，小于 2006 年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产品基本属于定向研制，不同于产品规模化生产的工业企业，不需要大量备货；②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产品相对单一，存货易于控制；③公司与供应商有着较好的合作关系，供货周期不长；④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时间跨度较大，大多是分阶段执行，公司能够准确把握项目进度，合理采购。

期末存货经清查盘点，无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其他	5	5	19.00

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营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价 5%）计算确定其分类折旧率。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0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12. 31
房屋、建筑物	3,773,622.50	2,389,600.00	-	6,163,222.50
电子设备	230,200.00	13,508.54	-	243,708.54
运输工具	139,800.00	-	-	139,800.00
其他	132,913.00	-	-	132,913.00
合计	4,276,535.50	2,403,108.54	-	6,679,644.04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0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12. 31
房屋、建筑物	119,090.97	92,472.84	-	211,563.81
电子设备	61,528.30	44,593.96	-	106,122.26
运输工具	55,337.50	26,562.00	-	81,899.50
其他	24,967.49	24,104.64	-	49,072.13
合计	260,924.26	187,733.44	-	448,657.70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05. 12. 31	2006. 12. 31
房屋、建筑物	3,654,531.53	5,951,658.69
电子设备	168,671.70	137,586.28
运输工具	84,462.50	57,900.50
其他	107,945.51	83,840.87
合计	4,015,611.24	6,230,986.34

2006年12月5日，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支行签署了授信额度为 8,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合同》，之后实际使用额度 7,000,000.00 元。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双方并以口头方式约定由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 6 号 1 号华天大厦 913—916 号、1013—1019 号房屋作为抵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因公司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0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12. 31	资金来源
			减少总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华天大厦九楼装修	-	100,700.00	-	-	100,7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	100,700.00	-	-	100,700.00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为未完工的房屋装修工程，不存在会计制度规定的减值情况，所以公司在建工程年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5、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按单项投资的成本与市价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2) 坏账准备：期末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70%，5 年以上 100%。个别认定是指：在审计外勤结束日之前已确认收回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有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与账龄分析法不同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确定坏账准备的提取数。

(3)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更净值孰低计价，对于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的存货，对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期末长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对于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市价的差额计提。

(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如发现工程项目在性能上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

性；或长期停建，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项目，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则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的金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按单项资产计提。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固定资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于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

(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无形资产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对于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且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或其他足以证明已经丧失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无形资产，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

(8)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的减值实际未发生，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单位：元

年份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05	45,321.79	185,374.16	-	230,695.95
2006	230,695.95	347,419.96	-	578,115.91

②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单位：元

年份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05	-	5,300.00	-	5,300.00
2006	5,300.00	-5,300.00	-	-

(五) 重大债务情况

1、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担保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3,000,000.00
----	--------------	--------------

2006年12月5日，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支行签署了授信额度为8,0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截止200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实际使用额度5,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一年，自2006年12月5日起至2007年12月5日止，年利率5.967%，担保人为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2007年4月29日，有限公司再次使用额度2,000,000.00元，贷款期限六个月，自2007年4月29日起至2007年10月29日止，年利率5.528%，担保人为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2、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	-	50,458.89	100.00%
一到二年	7,116.00	100.00%	-	-
二到三年	-	-	-	-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7,116.00	100.00%	50,458.89	100.00%

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61,114.00	100.00%	32,150.00	58.38%
一到二年	-	-	22,924.22	41.62%
二到三年	-	-	-	-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261,114.00	100.00%	55,074.22	100.00%

预收账款2006年末比2005年末上升374.11%，主要原因是2006年购货单位年末支付预付合同款。

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无预收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06. 12. 31		2005. 12. 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918,163.89	93.99%	565,382.61	36.09%
一到二年	58,716.66	6.01%	1,001,424.29	63.91%
二到三年	-	-	-	-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976,880.55	100.00%	1,566,806.90	100.00%

其他应付款 2006 年末余额中一年以上未支付的部分为未支付的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由于公司工会尚未取得工会社团法人资格证，无法开立银行账户，故工会经费未拨付。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含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款项。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 3 名债权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胡朝华	借款	350,000.00	35.83%	一年以内
北京力达业商贸公司	借款	300,000.00	30.71%	一年以内
舒伟	借款	200,000.00	20.47%	一年以内

其他应付款 2006 年末余额中前三名债权人金额合计为 850,000.00 元，占年末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87.01%。

上述应付款为公司股东胡朝华、舒伟和其它法人北京力达业商贸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借给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经营周转的款项，该些借款在实施时未签订借款合同，未明确借款期限，也无利息约定。截止本说明书日，上述借款均已归还，公司承诺今后不再发生此种借款行为。

5、 应交税金

单位：元

项目	2006. 12. 31	2005. 12. 31
增值税	-36,701.86	111,919.76
营业税	64,740.0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2.64	8,433.86
企业所得税	-	-
房产税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02.60	0.05
合计	38,253.38	120,353.67

公司各项税收均按规定及时办理，并无因违反税法规定被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6. 12. 31	2005. 12. 31
实收资本	16,000,000.00	7,000,000.00
资本公积	60,000.00	-
盈余公积	1,703,733.53	778,262.06
其中：法定公益金	-	115,953.32
未分配利润	7,261,332.26	5,844,825.24
股东权益	25,565,065.79	13,623,087.30

注：2007年6月6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将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5,565,065.79元，折为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565,065.79元转为资本公积。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①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详见“七、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之“2、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②沈阳自动化研究所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成立于1958年11月，住所为辽宁省沈阳市东陵区南塔街114号，现任所长王越超。该所长期从事工业自动化工作，八十年代初期开始，又在机器人、光电信息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应用方面不断取得引人瞩目的成绩，获得了大量国家、中国科学院及地方奖励。该所现持有沈阳新松48%股份，间接控制公司46.43%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	持有公司18.75%股份
上海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沈阳中科天道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曲道奎	公司董事长
李恒劭	公司副董事长
何刚	持有公司 20.96%股份、董事、总经理
胡炳德	公司董事
许斌	公司董事
赵立国	公司董事
邱晓峰	公司董事
周建忠	公司董事
肖学海	持有公司 2.32%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金庆丰	公司监事会主席
蔡豫蓉	公司监事
胡朝华	持有公司 3.69%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舒伟	持有公司 2.32%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①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情况介绍详见“七、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之“3、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②上海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住所为上海浦东良基路 95 号荣鑫工字 4 栋，主营业务为机器人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目前，沈阳新松持有其 90%的股权。

③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23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新能源大厦 B 座 7 楼，主营业务为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信息技术等。目前，沈阳新松持有其 90%的股权。

④沈阳中科天道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 万元），住所为沈阳市浑南新区金辉街 16 号，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发、生产、销售风力发电产品和技术，提供技术服务。目前，沈阳新松持有其 26%的股权。

⑤北京三九佳和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1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62 号 1 号楼 3051 室，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的代理、销售。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何刚	34.7861	34.44
漆联邦	31.3420	31.03
胡朝华	15.2400	15.09

舒 伟	9.8159	9.72
肖学海	9.8159	9.72
合计	101.0000	100.00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三九佳和资产总额为 7,130,849.19 元，净资产额为 5,705,530.55 元；2006 年度，三九佳和利润总额为 97,348.72 元，净利润为 73,204.76 元。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2、 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2005 年，公司与沈阳新松发生关联销售 1,488,153.83 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6.51%；公司与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发生关联销售 220,555.56 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0.96%。

2006 年，公司与沈阳新松发生关联销售 2,199,213.70 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48%；公司与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发生关联销售 4,873,333.35 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12.13%。

(2) 关联方资金往来

项 目	期末余额		占同类款项余额的比重 (%)	
	2006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5 年
应收账款：				
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中船重工集团第七一六研究所)	3,626,800.00	-	32.86	-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168,990.00	-	10.59	-
预收账款：				
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247,050.00	-	94.60	-
其他应付款：				
舒伟	200,000.00	-	20.47	-
胡朝华	350,000.00	-	35.83	-

(3) 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沈阳新松、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之间的关联销售适用协议价，是双方根据公司业务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而成。

(4) 关联方交易存在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沈阳新松、江苏自动化研究所之间存在时间较长的合作，尤其是与江苏自动化研究所是因为有原来的合作后演变成投资关系。因此，公司与两

位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还会继续存在，为此公司在整体改制过程中新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指导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从而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5）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前，《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均未经过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实践中主要是根据金额大小以及业务流程特点，由主管人员签字确认，并签署书面合同。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公司日常经营中存在必要关联交易的现状，公司接受申银万国的建议，于2007年6月23日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从该办法生效之日起至本说明书日止，公司尚未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已承诺将在今后的公司治理实践中认真执行。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07年4月29日，有限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支行获得200万元贷款，具体内容详见本说明书“十二、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五）重大债务情况”之“1、短期借款”。除此以外，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分配情况

1、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注：2005年度及以前公司按税后净利润的5%提取法定公益金，2006年度开始按照《公司法》规定，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

2、 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005年度公司只对税后利润计提10%的法定公积金及5%的法定公益金，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2006 年度，公司以截止 2006 年 4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中的 4,894,280.00 元转增股本，并分配现金股利 2,018,456.25 元。

（十）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05 年较 2004 年增长 28.71%，2006 年较 2005 年增长 75.61%，主要由于 2005 年开始，公司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产品和技术逐渐成熟，研发队伍逐渐成长、壮大，公司产品准备工作日趋成熟，不断有产品投入批量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产品的合同额和销售收入不断增长，2006 年是公司业务扩展较快的一年，故收入增长较快。

公司近两年主营业务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均保持在 30%以上，以改制后股本计算，2005 年、2006 年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0.37 元，盈利能力较强，并呈快速增长趋势，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发展态势。

公司 2004 年至 200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7 年免税到期，2007 年起至 2009 年止，公司按 7.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 年开始，公司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2、 偿债能力分析

2005 年、2006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2.97、3.98；速动比率分别为 1.53、2.83；两项指标均较高，且呈逐渐上升的态势，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有较好的保障作用。

公司 2005 年、2006 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83%、20.14%，保持在较低水平，表明公司财务杠杆较小，偿债风险较低。

3、 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05 年、2006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47、5.47，2006 年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销售结构的逐渐调整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变长。从 2004 年开始，公司进行产品和业务方向的转型，由销售代理产品和提供增值服务向定制研发产品过渡，定制研发产品的规模也逐渐扩大。销售代理产品和提供增值服务一般付款周期较短，而较大的定制研发产品项目，尤其是百万元以上的项目付款周期相对较长（货物验收、系统联调、产品验收、付款报批、付款排队

等都需要一定的时间)。为了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如:加强研发产品的质量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提供完善的服务,以加快产品的验收进程;加强与主要客户的沟通,以赢得他们的理解与支持,加快他们付款的进程;强化、落实应收账款的警示、告知机制,将回款率与销售业绩挂钩,提高客户联络人员催款责任心,提高应收账款催收的工作效果。

公司 2005、2006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89、3.45,存货周转率上升,主要由于公司 2006 年代理销售比例进一步降低,自主研发产品生产销售增多,这些产品均为根据客户订单生产,不需大量备货,产成品及时发货,故库存减少,周转率上升。

十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05 年、2006 年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2、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有关股份报价转让的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相关事宜的决议；

3、北京市政府确认公司属于股份报价转让试点企业的函；

4、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公司章程；

6、北京市政府批准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批文；

7、公司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推荐挂牌报价转让协议。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北京新松佳和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五日